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復興亞洲絲路集團有限公司

RENAISSANCE ASIA SILK ROAD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4)

復牌之季度更新 及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復興亞洲絲路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7月2日、2025年8月7日、2025年8月28日、2025年9月24日、2025年12月3日及2026年7月2日的公告(「**延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2024/25年年度業績、2025年半年業績及2025/26年全年業績、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5日的公告(「**指引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10月9日、2025年10月20日、2025年12月3日、2026年2月9日及2026年4月17日的公告(「**季度更新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延遲公告、指引公告及季度更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達成復牌指引的進展的最新情況

復牌條件(i) – 刊發所有上市規則要求而未刊發的財務業績及解決任何審核修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正積極與核數師聯絡，以最終確定2024/25年年度業績。本公司一直竭力按核數師要求提供盡可能多的文件。誠如季度更新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於2025年9月完成對本公司附屬公司(Westralian Resources集團及新亞礦業除外)的財務部門的重組及法定代表的變更。新員工與現有員工之間的交接過渡時間較預期為長。於本公告日期，若干賬簿及記錄，尤其是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長沙華懋資源貿易有限公司(「長沙華懋」)(主要從事有色金屬貿易以及凍肉及農產品批發及貿易之營運公司之一)的賬簿及記錄，仍有待長沙華懋的前法定代表及前財務人員向核數師交付必需憑證、記錄及證明文件，以進行有關長沙華懋財務報表的後續審核程序。本公司就此正解決上述事宜。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作出進一步公告以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2024/25年年度業績之刊發。根據目前的進展情況，預計2024/25年度業績將於2026年8月中旬或之前公佈。

復牌條件(ii) – 證明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13.24條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i)於中國從事黃金開採、勘探及買賣黃金產品；及(ii)於中國從事有色金屬貿易以及凍肉批發及貿易。

終止綜合入賬附屬公司

Westralian Resources

誠如季度更新公告所披露，鑒於本集團未能償還逾期貸款，且根據貸款協議及股份押記協議的條款，本集團很有可能在令狀項下的訴訟中敗訴及令狀的原告很有可能執行2023年股份押記，因此，根據本公司法律顧問的法律意見，本集團確實已失去其於湖南西澳的所有股東權益。此外，由於未償付逾期貸款，Westralian Resources的其他股東(為逾期貸款的債權人)拒絕與本公司合作以為審核目的而提供財務報表及業務記錄。由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Westralian Resources集團將自本集團終止綜合入賬。Westralian Resources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黃金開採、勘探及買賣黃金產品。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佔到本集團收益及總資產的分別約38%及37%。然而，Westralian Resources集團一直處於長期虧損狀況，且於2024年3月31日錄得負債淨額狀況。本公司正與核數師討論終止綜合入賬Westralian Resources集團的整體影響，並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提供最新情況。

新亞礦業

誠如季度更新公告所披露，於結付代價的剩餘款項截止日期之前，本公司到2025年2月底獲悉，賣方(亦為持有新亞礦業49%的股東)可能牽涉到該事件。據本公司瞭解，此事件涉及賣方在外面涉嫌職務侵佔，與新亞礦業或買方無關。除上述情況外，本公司未掌握與該事件相關的其他資訊。買方管理層僅在接獲樺甸市公安局通知後方獲悉此事件。本集團確認，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其員工對該事件並不知情亦未牽涉其中。復興絲路(天津)物產有限公司(即新亞礦業之買方)的管理層亦被要求協助調查，唯一理據為鑒於買方與賣方為新亞礦業的股東，買方被視為賣方的一名業務夥伴，故而從樺甸市公安局的角度，買方可能掌握有助調查該事件的有用資料。

鑒於新亞礦業於收購事項之前由賣方擁有，而買方獲樺甸市公安局要求協助調查，買方實難確定賣方過往是否曾利用新亞礦業作出任何可能涉及該事件之事宜，本公司認為，在該事件之判決發佈且對新亞礦業並無負面影響之前，提名任何人士出任目標公司之董事會成員並不合適(此舉可能對該人士造成傷害)，並且不合適向賣方進一步支付任何代價。

鑒於該事件及尋求法律意見後，本公司認為新亞礦業之業務營運可能因該事件受到負面影響，並已策略性考慮在該事件對目標公司業務營運之影響結果及後果明確之前，推遲結付剩餘代價且不向新亞礦業的董事會委任任何董事，旨在保障本公司的權利及權益。基於上述，本公司認為此時推遲支付剩餘代價且不向新亞礦業的董事會委任任何董事，但同時維持對新亞礦業之投資(因新亞礦業持有一座具價值之金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經就本公司的上述策略性決定尋求法律意見後，本公司認為，由於其並未對新亞礦業董事會擁有控制權，新亞礦業應自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終止綜合入賬，而新亞礦業將不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並且將被視為按公允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入賬的權益工具。新亞終止綜合入賬不涉及任何代價，亦未改變新亞礦業的股權。由於新亞礦業尚未開展任何業務運營，預期新亞終止綜合入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本公司正與核數師討論新亞終止綜合入賬的整體影響，並將於適當時候向股東提供最新情況。

重新調配本集團的黃金開採業務

截至2024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黃金開採業務佔到本集團收益及總資產的分別約38%及37%，並且全部由Westralian Resources集團貢獻。鑒於Westralian Resources集團終止綜合入賬，本公司管理層一直竭力以輕資產模式重新調配本集團的黃金開採業務。

於2026年4月份，本公司與贊比亞2家獨立的多金屬銅金礦礦主分別簽訂了委託管理協議，以提供受託金礦管理服務。受託金礦管理服務預期將於2026年第三季度開始。受託金礦管理服務代表本集團以輕資產模式重新調配黃金開採業務。截至本公告發布之日，本公司也與加拿大一家金礦礦主就提供受託金礦管理服務進行協商。

有色金屬貿易以及凍肉及農產品批發及貿易

本公司已於2025年9月完成對本公司附屬公司(Westralian Resources集團及新亞礦業除外)的財務部門的重組及法定代表的變更。本集團將利用本公司重組後的附屬公司繼續其貿易及批發業務。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貿易及批發業務穩步增長。

復牌條件(iii) – 通知市場一切重要資訊，以供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評估本公司之狀況

就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本公司已披露所有重要資料，以供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評估本公司之狀況。本公司將繼續根據上市規則適時作出公告，以知會其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集團的所有重大資料。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2025年7月2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復興亞洲絲路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雅娟

香港，2026年7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即：

執行董事：

王雅娟女士

非執行董事：

許會強先生
馮曉剛博士
張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金鋼先生
張宇先生
陳佳仁先生